



# 人文學術期刊評比新制的啓動 與臺灣人文研究環境的前景

陳弱水\*

國科會人文處期刊評比的新制度已經於今（2011）年夏天啓動，所有學門使用單一評比機制，由中文、歷史、哲學、語言四學門率先實施，預計明年四月公布結果。人文處目前有 17 個學門，第一輪的期刊評比預訂在三年內完成。期刊評比新制的推動並不是孤立的事件，這是人文處改善臺灣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環境措施中的一環，意義相當深遠。這項調整工作還在陸續規劃與進行中，亟需學界各方的理解和建議。在本文，我試圖根據個人的認識，對上述問題略作闡述。

關於人文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新制及其相關問題，國科會人文處同仁已有文章，提供了系統的說明。它們是：傅仰止，〈「期刊評比」與「期刊資料庫」分軌化〉；吳淑真，〈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期刊評比制度化之推動〉；陳育芬，〈推動國內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加入全球資料庫〉，全部見於 2011 年 6 月出版的《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》12 卷 3 期。本文盡量不再重複這幾篇文章的內容，而著重討論期刊評比新制與相關變革的意義，以及這些措施所開啓的前景。

我從 2010 年春天，開始參與期刊評比新制的規劃，現在又在協助新制的執行，這些經驗是本文撰述的主要基礎。不過，由於個人未在人文處擔任任何行政職務，有關政策的討論與措施的研擬，見聞有限，文中所言，未必都得當。但另一方面，制度往往並沒有單一、僵固的官方目的，而措施的涵義，往往是在執行和討論中被詮釋出來的，詮釋的結果又可導致制度的進一步發展。這篇文章，因此可以看作是一個制度建構的參與者對於制度意義的

\*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教授兼文學院院長、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合聘研究員。

說明，希望這樣的談論，能夠有助於人文學界內部的溝通，以及我們工作環境的改善。

## 一、現況與問題

人文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新制的規劃與執行，是一項變革，主要目的在改善現狀，建立一個比較嚴謹而完備的期刊評鑑體系，作為臺灣人文學術評鑑的重要工具。要清楚說明這項變革的重要性，須對現狀有所討論。不過，在做此檢視之前，要先指出，對於臺灣是否需要正式的人文社會期刊評比體系，學者之間是有分歧意見的。有人甚至抱持堅決反對的態度，認為這種作法是形式主義，忽略學術著作的實際品質，容易誤用，國外也幾乎沒有這樣的制度。由於這種看法具有一定的代表性，在說明人文社會科學期刊評鑑的現況之前，本文想對在原則上反對評比體制的立場，試做兩點簡單的回應。

首先，在臺灣，需要有能提供具體指標的人文學術評鑑體系，是一個嚴峻的現實，幾乎沒有選擇的餘地。處在這種環境，比較務實的做法，應該是設法建立合理而有彈性的體系。在臺灣的學術界，自然科學的力量遠遠大於人文與社會科學，自然科學絕大多數的領域都有明確的內部評估指標，也慣於使用這些指標。在學科交錯的學術界和高等教育界，人文學者不可能自外於整體環境，如何以相對明確的方法，對行外人士說明人文社會研究的情狀，是難以迴避的挑戰。其次，在具有科舉和聯考傳統背景的臺灣，指標的確容易被濫用。我們必須明確認定，人文社會期刊評比只是評鑑工具的一種，而非學術評鑑的全部。作為評鑑工具，期刊評比有其優點，也有限制，我們應該恰當運用它，而不是被它所束縛。

現在轉到實際的情況。在目前臺灣的學術界，特別是大學裡，除了個人著作的實際評估，最重要的學術評鑑工具還是期刊水準的評估。這是因為，臺灣人文社會科學絕大多數的研究成果都以論文的形式發表，而且學術界整體最重視的，也是期刊論文。然而，現在期刊水準評估的依據卻是相當零亂。

國外期刊不論，就臺灣本土期刊的評估而言，存在著兩種體系。第一是國科會的學門期刊評比。國科會人文處從 1997 年開始推動各學門的期刊評比排序，十餘年來，所有學門都進行了至少兩次的評比，累積了不少成果，這些成果也或多或少為學術界所利用。不過，這項工作的不足之處也相當明



顯。主要的有：個別學門資源有限，難以周詳設計制度；評比計畫都是一次性的，間隔數年執行，經驗難以傳遞累積；各學門的評比設計差異很大，嚴謹程度不一；評比的表達方式有歧異，各學門的結果難以相通，降低評比工作的應用價值；評比成果以計畫結案的方式處理，未正式公布，知者有限。整體而言，國科會長年花費經費投入評比工作，許多學界同仁也爲此付出心力，但成果還沒有獲得廣泛的公信力。

學術期刊評估的另一項依據是引文索引資料庫，尤其以 TSSCI（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）最具權威。TSSCI 自 2000 年啓動，期刊要經過嚴謹的篩選程序，才能被收錄於資料庫，頗有一登龍門，身價百倍之慨。進入 TSSCI，成爲期刊地位的表徵。不過，這種菁英式的作法，卻對資料庫本身的功能有損，因爲資料庫理當盡量反映引文的完整情況。臺灣的社會科學界原本規模就小，進入資料庫再經嚴格篩選，資料量可能就過小了。此外，資料庫建構與期刊評比性質不同，無法完全相契。TSSCI 的審查只有門檻的作用，收入資料庫的期刊之間並沒有任何比較的評價（也無此必要）。因此，即使作爲認證工具，TSSCI 也是有缺陷的。

國科會人文處所支持的另一個引文索引資料庫是 THCI（臺灣人文學引文索引）。這個資料庫原來並沒有如 TSSCI 般的評鑑功能，而是採取多多益善的方針。但由於人文學界也對期刊評比需求恐殷，加上 TSSCI 已建立地位，形成標竿，建構 THCI 的國科會人文學研究中心也從 2008 年起，另行建置 THCI Core，即「臺灣人文學引文索引核心期刊」資料庫，期刊要經評審才能被收錄於此。在人文學界，THCI Core 很快發揮了期刊鑑別的功能，取得類似 TSSCI 的地位。但另一方面，由於人文學引文索引資料庫的重心轉移至 THCI Core，THCI 雖然繼續存在，建置的速度和完整性受到影響，換句話說，資料庫的功能減弱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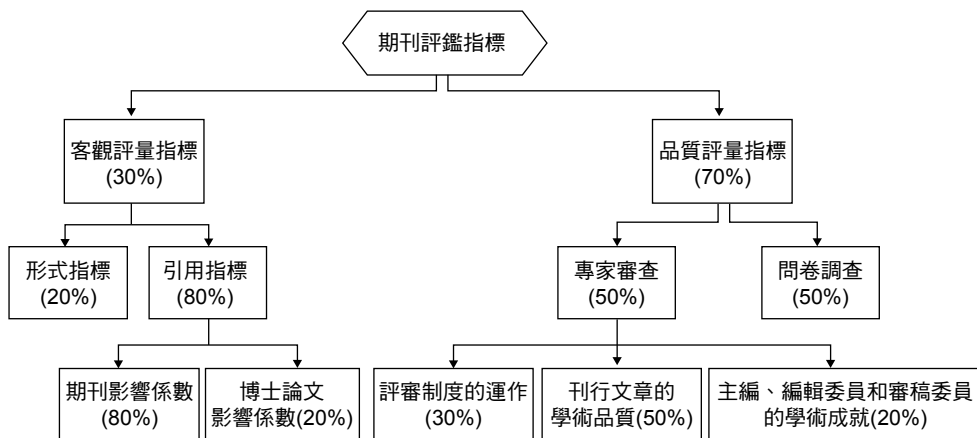
以上所說的，就是目前臺灣人文社會科學界所存在的主要期刊評鑑工具及其狀況。由於工具不甚完備，運用的方式差異很大，各機構也往往在上述依據之外，依自己升等、續聘、評鑑等辦法的特性，另外對期刊分級。

這裡要再強調，無論集體或個人的學術評鑑，都是臺灣學術和教育界實際存在的體制，短期內不可能有變化。在學術評鑑體系當中，期刊評比又有優先的重要性，也比較有基礎。在此情況下，國科會人文處試圖改善期刊評比制度，使其更爲嚴謹完整，並切合人文社會科學社群的生態與特色，似乎是合宜的做法。

## 二、人文期刊評比新制的幾個特點

歷經一年多的規劃，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新制在今年夏天上路，目的就是在取代原本零散的評比工具。這項制度一方面吸收了以往評比工作——包括 TSSCI 和 THCI Core ——的經驗，另一方面也考慮各種因素與環境變遷，而有一些新設計。關於這項制度，國科會人文處吳淑真副研究員已有清楚的介紹（《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》，12 卷 3 期，頁 12-29），本文想跳過細節，舉出新制的若干特點，以增加學界同仁的了解。

首先，這是適用人文處所有學門的制度。設計單一制度，主要目的在把評比工作標準化、常態化，使得大部分的工作可以由專業團隊來處理，降低各學門與學界同仁的負擔。此外，單一制度的要求，迫使規劃必須縝密，以提出適合林林總總學門的設計，也要考慮各類期刊的特性，設計水準無形中得以提升。本制度的要素，包括評比指標、評比所使用的表單、評比工作程序，下面列出評比指標結構圖，供讀者參考。



其次，新制對參加評比的資格做了寬嚴皆具的規定。在寬的方面，任何定期出版的期刊都可參加，一年刊也可以，顧及所有可能存在的期刊形式，使新制對學術界全面開放。在嚴的方面，參加評比的期刊必須有匿名審查制度，這樣做，無意間也對學術刊物做了界定。

第三，評比指標反映環境的變化與學界的聲音。這次評比制度的制訂，很注意學界的實際情況及學者多年來對評比工作的看法。舉例而言，形式指



標，也就是考察期刊編校水準與是否符合規範的指標，只佔評量總分的百分之六，比過去很多評鑑系統都低很多。原因是，臺灣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經過多年的發展，期刊編排大都已上軌道，無須在規格上多做文章。此外，學術評鑑應多注意研究成果的實質水準，也是學界長期的呼聲。相對於形式指標比重的降低，目的在評估期刊內容品質的學者問卷調查與專家審查項目，此二項目合佔評量比重的百分之七十，也透露出新制的精神。

第四，使用符合臺灣學界生態的創新措施。在新制的評比系統中，有一項指標是臺灣以往的評鑑方法從未採納，也未聽說有國外先例的。這就是，引用指標中（24%），五年內博士論文影響係數佔有百分之二十的比重，即佔全部評量比重的百分之四點八。採用這項創新措施的理由有二。首先，由於各種因素，臺灣有些人文社會科學學門的論著很少引用中文作品（除非是作者本人的論文），研究生的學位論文則較多引用本土研究成果，易於表現這些學門臺灣論文的影響力。其次，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影響的展現比較慢，研究生學位論文卻往往對新成果敏感，把博士論文加入影響係數的計算，可能有助於估計論文的學術分量。

第五，新制增加了綜合類期刊的類別。臺灣的人文社會科學期刊有很大比例為教育和學術機構所支持，因此有不少綜合類期刊。綜合類期刊包含複數或多種學科的論文，在以學門為架構的評比體系中，相當吃虧。新制增加了綜合類期刊評比的設計，將這類期刊單獨分級，也是切合臺灣學界實際狀態的做法。

第六，評比新制的實施方案中，提出了將臺灣以外的華文期刊納入評比的辦法。新制是花費很多心力規劃而成的，如果實施順利，應該會有相當高的公信力。臺灣學界不大，以這樣的規模而自行建立期刊評比體系，是件吃力的事。與此同時，有些臺灣以外的人文社會科學華文期刊可能有接受評量的需求。本制度將來若能吸引國外華文期刊加入，將可增強這個體制的價值和效益。

以上列舉臺灣人文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新制的六點特色，希望是對以往國科會人文處同仁介紹文章有意義的補充。

### 三、期刊評比新制與人文研究環境的前景

期刊評比新制的變革，有怎樣的周邊影響？它和臺灣整體人文研究環境

的關係為何？是本文接下來想略加探討的。

先談國科會人文處政策的方面。期刊評比新制建立之後，面臨的重要問題就是如何處理 TSSCI 和 THCI（含 THCI Core）這兩個資料庫。毫無疑問，它們是臺灣人文社會科學界的重要資產。人文處的方針是，將這兩個資料庫整併成大型資料庫，並再盡量納入其他未收入的學術期刊，建成一個大型的臺灣人文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。資料庫不再擔負期刊評選功能後，不但資料量可以擴大，而且由於任務單一，能量集中，也能加快建置的速度，減少收錄期刊與使用時間點的差距，從而強化資料庫的功能。這樣，期刊評比新制導引出資料庫的重整和擴建，兩方面的工作都受益，代表臺灣人文研究支援體系的進一步改善。

就長期而言，國科會人文處希望，臺灣的大型引文索引資料庫能夠與全球性的資料庫——如 Web of Science 或 Scopus——相連結，把臺灣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成果，以集體的方式推上國際舞台。以中文在世界上日趨增加的重要性，這未必是遙不可及的夢想。

闡述人文處政策之後，以下表達幾點個人意見，我也想以這些意見作為本文的結束語。除了幫助人文社會科學界建立比較可靠的評鑑工具，個人以為，期刊評比新制還有一項重要意義，就是正視本土的、以華文為主要語文的學術期刊。臺灣的人文社會科學需要與國際接軌，達到國際高水準，是無庸置疑的。這個問題，論者已多，無須多言。但另一方面，人文社會研究不可能完全國際化，也不應該完全國際化（至少是以英文為代表的國際化）。基本理由有三。第一，人文社會研究有為社會、為教育服務的責任，以在地語言書寫的學術著作最能提供人們容易理解的知識。研究臺灣的經驗，以英文撰寫，應用時再翻譯回中文，在很多情況下，是不必要的迂路。第二，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大部分還是以日常語言——而非數學或專門術語——為主要表達方式。一個社會的經驗，在原理上，以當地使用的語言具有最強的描述和解釋潛力。我們很難說，中文比俄文更適於說明俄國的社會與文化現象。第三，有關本土之外的研究，譬如異文化研究，也非常需要用本土語文來書寫。因為這種研究的主要目的之一，正在豐富本地的知識和文化，以為自我創造的資源，如果只以被研究者的語文或英文來發表，這種功能就完全失落了。

以上的一段話，是想呼籲大家重視臺灣的本土期刊。臺灣某些人文社會



科學領域已經高度國際化了，其中的領導型學者，大都以英文寫作，將研究成果發表於國際期刊。但即使在這些領域，也還是有本地期刊，會有中文論文，這些期刊和論文仍然有其貢獻與潛力，需要學界嚴肅看待。期刊評比制度就是為它們服務的。

應該要承認，期刊評比新制不是只有好處，沒有風險。如果這個制度施行成功，建立公信力，在我們的文化環境下，是有可能變得大有權威，成為單一的標準。這是要防範的。學術研究的目的是在於建立真知灼見，為社會提供有意義的觀念，以及可協助解決問題的指引，不能變成只是 game。我們要在心理上打預防針，避免制度被誤用。

除了本文論及的期刊評比制度的調整，完備資料庫的建立，臺灣人文研究環境還有沒有亟待改進之處？有一點是很多人都看到的：建立好的學術專書出版環境與制度。對於這個問題，很多機構——包括國科會人文處——都做了努力，但各種跡象顯示，這還是個待解的難題。我們仍然要給予關注。